

汕头综合保税区自然资源与建设局

汕综保自建函〔2023〕23号

纳入“黑名单”管理认定书

李留伟：

经查，你作为汕头保税区领域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项目（一期）（C13地块）总监理工程师，在项目监理过程中，存在无正当理由，长期不到岗履职等问题，符合《汕头市建筑市场“黑名单”认定表》CZ2条款认定情形。我局于2023年5月10日向你发出《陈述申辩告知书》，你在规定时限内未提出陈述和申辩书面意见。依据《建筑市场“黑名单”管理办法》，我局决定将你列入汕头市建筑市场“黑名单”，时间自此认定书发出之日起6个月。

你应对存在问题进行彻底整改，并及时报告整改落实情况。整改期满，我局将根据你的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和现场核查情况办理解除事宜。

汕头综合保税区自然资源与建设局

2023年6月7日

抄送：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濠江区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